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5-28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5年6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16日以书面文件、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议案文件。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或委托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长李雨田女士召集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乔宏伟、向东、李雨田、李安

民、钟玉滨、徐宏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议案表决情况：

(1)同意提名乔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乔宏伟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 同意提名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向东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3)同意提名李雨田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李雨田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4)同意提名李安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李安民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5)同意提名钟玉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钟玉滨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6)同意提名徐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李伟东、应华东、冯天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议案表决情况:

(1) 同意提名李伟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李伟东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 同意提名应华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应华东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3) 同意提名冯天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冯天俊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占比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上述两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按照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

积投票制。上述 6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届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周高波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会对周高波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正式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会议决定将上述两个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29）》。

三、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审查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会议纪要及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附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乔宏伟，男，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4 月在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系任教；1993 年 4 月至 2000 年 2 月历任盐田港集团规划建设部主办、副经理；2000 年 2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深圳市盐田港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12 年 1 月历任盐田港集团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建设部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2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港集团副总裁；201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 年 7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乔宏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向东,男,在职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特许公认会计师(FCCA)和法律职业等专业资格。2013年4月至2017年1月担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7年1月至2021年6月担任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21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期间:2017.07至今兼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向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雨田，女，硕士研究生，经济师。2003年7月至2007年1月先后任深圳市盐田港同惠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员工、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11年7月先后任深圳大鹏伟捷拖轮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财务部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1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盐田港集团党群工作部（企业文化部）高级经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7月至2017年2月任盐田港集团海外项目组副组长；2017年2月至2019年5月任盐田港集团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19年5月至2020年3月任盐田港集团董事会秘书处主任；2020年3月至2022年9月任盐田港集团投资发展部部长；2022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深圳港集团投资与资本运营部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雨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安民，男，大学本科，工程师、经济师。1990年7月至1993年4月任南京化学工业集团公司催化剂厂设计研究所工民建结构设计岗位；1993年4月至1997年10月任深圳港集团市政工程部工程项目管理岗位；1997年10月至2001年8月任深圳市盐田港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工程项目管理岗位；2001年8月至2009年3月任盐田港集团港口工程部中级项目经理；2009年3月至2014年1月任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太平洋工业区项目部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黄石棋盘洲项目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20年4月任黄石新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3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安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玉滨，男，硕士，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8年6月至2008年10月任深圳万基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任深圳赤湾货运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12月至2012年5月任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2年5月至2013年9月任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仓储服务部财务经理；2013年9月至2017年8月历任盐田港集团经营管理部副主管、主管；2017年8月至2018年9月任盐田港集团办公室主任主管；2018年9月至2023年5月任深圳港集团办公室副主任；2023年5月至2023年8月任深圳港集团港航事业部副部长；2023年8月至今任深圳港集团港航事业部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玉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港航事业部总经理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徐宏伟，男，上海海运学院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现任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历任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科长，中远西班牙葡萄牙代理总公司财务部经理，中远欧洲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远（集团）总公司财务部会计管理室副经理、预算管理室副经理，中国远洋控股财务部预算管理室副经理，中远（集团）总公司/中国远洋控股资产监管室副经理（主持工作），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宏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伟东，男，法学博士，律师。1992年9月至1994年1月为南京中山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4年2月至1997年4月为江苏省经纬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3年11月至今任海派律师事务所（深圳、香港）主任；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陆金所（纽交所上市）独立董事，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伟东先生已获取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伟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应华东，男，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ICPA，深圳市会计行业专家库专家。1997年9月至2019年7月，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审计部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与资产管理总监，同时兼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党委委员，吴江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赛格达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赛格导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储运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2019年7月至2025年5月任江苏沃得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宁波嘉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华东先生已获取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应华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冯天俊，男，博士研究生，教授。2008年8月至今，历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冯天俊先生已获取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天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职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